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8日至2025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074698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4日

商 标

西 蛹

申请 人 河北正艺广告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泰山街与307交口东行200米路南

代理机构 天津权大师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2类：绳索；包装或捆扎用非金属带；防尘罩布；包装用纺织品袋（信封、小袋）；非橡胶、非塑料、非纸或纸板制填充材料；纤维纺织原料；网线；帐篷；脏衣收纳袋；汽车拖缆